附件1：

南丰县2022年暑期教师选调疫情防控

告知书

现将我县2022年暑期教师选调疫情防控有关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考生应主动了解和遵守我省、市、县所在地疫情防控相关规定，加强防疫知识学习，保持良好的个人防护意识和卫生习惯。考前和考试期间，合理安排出行和食宿，主动减少外出和不必要的聚集、人员接触，加强自我健康管理。

二、请考生务必在考前或入赣前通过微信、支付宝等渠道和“赣服通”平台申领“赣通码”，来（返）赣考生应提前填报“赣通码”内入赣（返乡）登记信息。

三、境外、省外来（返）赣的考生应根据疫情防控要求，合理安排行程。

1.境外考生应至少提前28天入境；

2.省外考生密切关注居住地和我省疫情情况，根据防控政策要求合理安排时间入赣。

四、考生有以下情形的，须提供相关入场证明，方可入场参加考试：

1. 14天内从省外入赣，但无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地市级旅居史的，须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;

2. 7天内出现发热、干咳、嗅觉减退等异常状况的，须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；

3. 其他按规定应提供考试入场证明的情形。

五、考生有以下情形的，不得参加考试：

（1）无准考证、身份证等有效参考证件的。
    （2）不能提供“健康码”绿码和“通信大数据行程卡”，未按要求提供核酸检测阴性报告。
    （3）考前10日内有境外（含港台）旅居史；考前7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和有本土疫情的县（市、区）旅居史的。
    （4）考试前48小时出现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鼻塞、流涕、咽痛、嗅（味）觉减退、腹泻等症状，且不能排除阳性感染者的。
    （5）进入考点第一次测量体温超过37.3℃，在临时医学观察点进行再次测量仍不合格，并经综合研判评估不具备考试条件的。
    （6）被判定为新冠相关病例（确诊、疑似）或无症状感染者，密切接触者或次密切接触者，以及其他涉疫重点人员，尚在救治或医学观察等管控期内的。
    （7）经现场专家评估后认为不适合参加考试的。1.仍在隔离治疗期的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；

（8） 健康码显示为黄码或红码的人员。

六、考生应积极配合考点、考场做好现场防疫工作。考试当天应预留充足入场时间，建议至少提前60分钟到达考点。进入考点时，应提供纸质准考证、有效身份证件及其他证明材料查验，并接受体温测量、行程轨迹和“赣通码”核验。体温查验＜37.3℃，“赣通码”显示绿码（当日更新），且健康状况无异常的考生，可入场参加考试。

七、考生排队等待查验时要注意保持安全距离，除核验身份等需摘除口罩的情形外，进出考点、考场及在考试过程中，均应全程佩戴口罩。每场考试结束后，应服从考点安排分批、错峰离场。

八、考试过程中，考生若出现发热、咳嗽、咽痛、呼吸困难、呕吐、腹泻等异常状况，应立即向监考人员报告，按照防疫相关程序处置。此类考生经评估后具备继续完成考试条件的，转移至备用考场考试，考试时间不补；对评估不具备继续完成考试条件的，应及时送医就诊，考试时间不补。

九、考生凡有虚假或不实承诺、隐瞒病史、隐瞒旅居史和接触史、自行服药隐瞒症状、瞒报漏报健康情况、逃避防疫措施的，一经发现，一律不得参加考试；造成不良影响和后果的，将依法依规追究相关责任。

在考试录用工作组织实施过程中，必要时将按照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要求，对相关工作安排进行适当调整，请密切关注后续公告。